

#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琼科协〔2023〕40号

## 关于公开征集我省科技专家库成员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市县科协、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科研院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及省委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有关部署，适应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新形势和新要求，更好地发挥科技专家在公民科学素质提升和创新驱动发展中的引领示范和决策咨询作用，提高我会各类评审工作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我会将公开征集我省科技专家信息，对原科技专家库进行优化更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市县科协、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科研院所及各有关单位等符合条件人员均可申报。

## **二、专家申报条件**

专家入库需符合以下基本条件和专业条件：

### **（一）基本条件**

1. 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行业操守，能够客观、公正、公平、实事求是地提出评审意见。

2. 政治素质好，专业水平高，认真履职，公道正派。熟悉相关政策、法规，具有较深厚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专业技术水平，熟悉所属领域或行业国内外最新理论、科技发展动态和行业动态，在同行中有较高的知名度。

3. 工作单位在海南省内，身体健康，本人自愿，有充沛的时间和精力完成各项工作，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或省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不受年龄限制。

4. 不存在学术道德问题，无科研信用、评审信用和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

### **（二）专业条件**

专家库专家主要分为技术专家、管理专家、财务专家、科技金融专家等 4 种类型。主要征集行业领域范围为海南省四大主导

产业（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热带特色高效农业）、三大未来产业（南繁产业/深海产业/航天产业）、科普、医学以及生命健康等重点领域。入库专家除需具备以上基本条件外，还应符合相应专业条件：

### 1. 技术专家

（1）高校、科研院所及事业单位技术专家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①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在相关领域开展研究工作5年以上。

②在基层从事科研工作，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从事相关行业工作8年以上。

（2）企业技术专家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①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历（或取得专业技术高级资格或水平证书）。

②创新型领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具有较强科研能力的科技型企业技术负责人及技术骨干。

③承担过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项目（课题）的企业技术负责人及技术骨干。

④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获得者。

⑤具有海外相应专业领域从业经历的高层次人才。

## 2. 管理专家

- (1) 担任科技类社会团体及行业协会理事长(会长)、秘书长超过5年。
- (2) 担任高校、科研院所副处级以上职务。
- (3) 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的高级管理人员。
- (4) 科技园管委会的高级管理人员。
- (5) 创新创业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高级管理人员。

## 3. 财务专家

- (1) 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或具有会计、审计、经济专业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 (2) 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等财务审计部门负责人。

## 4. 科技金融专家

- (1) 在银行机构具有5年以上实际工作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
- (2) 在证券机构具有5年以上实际工作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
- (3) 在保险机构具有5年以上实际工作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
- (4) 大型投资机构具有投资经历的高级管理人员。
- (5) 天使投资人。
- (6) 投资基金高级管理人员。

## 三、专家入库方式

专家入库按照“自愿申请、单位推荐、省科协认定”的原则，

采取集中遴选和日常补选相结合的方式。

(一) 集中遴选程序：凡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由专家所在单位组织如实填写个人信息登记表，并审核盖章提交省科协认定公示后入选专家库。集中遴选时间截止 2023 年 8 月 31 日。

(二) 日常补选程序：由专家本人填写个人信息登记表，专家所在单位审核盖章提交省科协认定公示后入选专家库。日常补选时间不限。

#### 四、有关要求

(一) 请各位专家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个人相关信息，包括研究方向、专业分类、工作经历、学术成就等信息，将作为抽选候选专家参加科技评审、评价、评估、咨询工作的重要基础条件。

(二) 请各推荐单位认真审核把关，确保推荐信息完整、真实、准确。审核身份证件、职业/执业资格（含职称、技能）证书、学历学位证书、任职文件、主要专业技术业绩成果等证明材料，填报不真实、不完整的一律不予纳入专家库。

(三) 经审核通过的专家名单将在我会网站公示后入库，入库专家将获得海南省科协项目评审候选评审专家资格。

(四) 请各推荐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将专家信息表（附件 1）和推荐专家汇总表（附件 2）经审核盖章后，送至学

会学术部，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 [xxb\\_skx@hainan.gov.cn](mailto:xxb_skx@hainan.gov.cn)。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雪雪 李宗珂

联系电话：65332223、65339594

联系地址：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100号12栋108、109室

附件：1.专家信息表

2.推荐专家汇总表



附件1

## 专家信息表

推荐单位：

年 月 日

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及部门					
技术职称			取得技术职称时间		
行政职务			担任当前职务时间		
专家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金融专家				
最高学历		所学专业		从事专业	
从事专业、 主要研究方 向或熟悉的 专业领域  (请填写工 作年限)	技术 领域				
	管理 领域				
	财务 领域				
	科技 金融 领域				
办公电话				传 真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承担过的科技计划项目	
获得的奖励和业绩成果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近 5 年是否存在不良记录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推荐单位意见	<p>填报内容属实。该同志政治素质、工作作风和专业能力符合推荐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填表说明	<p>1、信息填写要准确、具体，不得漏填、错填；      2、“主要研究方向或熟悉的专业领域”，请按照教育部二级学科目录填写；      3、“承担过的科技计划项目”指专家作为项目主要负责人承担的省部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4、“获得的奖励和成果”指获得的重要奖项和科研成果等；      5、如担任过专业技术评委情况请在“主要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注明曾担任评委名称、时间、组织单位；      6、专家个人填报时，需附职称证书、职务聘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人事部门印章。</p>

**附件2**

**推荐专家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年月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及部门	技术职称	行政职务	专家类别	专业领域	手机号码

说明：1.专家类别填写技术专家、管理专家、财务专家、科技金融专家。2.专业领域指自身所从事或熟悉的專業研究領域（请按照教育部二级学科目录填写，多个专业之间用“/”隔开）。

